

证券代码：002001

证券简称：新和成

公告编号：2020-015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148,662,3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和成	股票代码	00200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石观群	张莉瑾	
办公地址	浙江省新昌县七星街道新昌大道西路 418 号	浙江省新昌县七星街道新昌大道西路 418 号	
电话	(0575)86017157	(0575)86017157	
电子信箱	sgq@cnhu.com	002001@cnhu.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营养品、香精香料、高分子新材料和原料药的生产销售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专注于精细化工，秉承客户导向理念，以客户为中心创造价值，为全球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提供解决方案，以优质健康和绿色环保的产品不断改善人类生活品质，为利益相关方创造可持续的价值。凭借领先的技术、科学的管理和诚信的服务，公司已成为世界四大维生素生产企业之一、全国大型的香精香料生产企业和维生素类饲料添加剂企业。

营养品：作为营养健康的使者，我们成功研制出多种健康高效的饲用和食用添加剂。既提升动物营养健康和养殖利润，

也推动了人类健康保健取得重大进展。并通过持续的营养研究、应用技术研究和技术服务，提供更完善的产品和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包括维生素E、维生素A、蛋氨酸、维生素D3、生物素、虾青素、辅酶Q10等。主营维生素市场占有率高，行业地位突出，品牌优势明显。处于国内领先，国外知名的市场地位。报告期内，通过加强营养研究，深化产品经理工作机制等措施，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服务。蛋氨酸一期5万吨生产线实现满负荷生产，全年成本下降显著，有效提升产品竞争力，实现扭亏为盈；二期10万吨生产线，实施精细化质量控制，项目总体进度可控，预计2020年上半年度投入试车；营养品项目顺利完成达产验收，实现一次性开车成功；生物发酵项目，通过强化项目化管理，工程顺利竣工，并投入试生产。

香精香料：作为香精香料行业的引领者，我们依托合成与发酵平台优势，产品应用覆盖日化、食品和医药等各大领域。主要产品包括芳樟醇系列、叶醇系列、二氢茉莉酮酸甲酯、覆盆子酮、柠檬醛等。主营香料产品市场占有率高，与国际大公司同台竞技。报告期内，通过内部产能挖潜，提升产品竞争力，积极开展新产品研发和中试，香精香料业务收入17.93亿元，占公司总收入23.53%，为公司稳定发展提供了有效保障。

高分子新材料：我们以高性能树脂的聚合工艺研发及改性应用为基础，通过高效、稳定、节能、环保的专业性生产，为人类生活提供更舒适、更环保、更健康的材料产品。重点产品主要有PPS、PPA等，有着良好的发展前景和蓬勃的生命力。新材料是国家七大战略新兴产业之一，未来发展将获得国家政策、经济环境和市场环境等多方面支持，尤其是高分子新材料、功能性改善等特种新材料有着广阔发展前景。报告期内，PPS完成技改扩产，通过技改项目实施及产供销研的紧密结合，有效控制生产成本。PPS纤维和东洋纺开展战略合作，产品品质和生产技术显著提升；新材料业务收入6.69亿元，同比增加68.05%。

原料药：基于精细化工业务的积淀，我们将专注原料药与其上游关键中间体业务的开发与制造，为制剂企业提供高品质的原料药产品与服务。现处于产品结构调整、转型升级阶段。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原料药领域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的研究与应用，完善匹配国内外高端市场的质量管理体系，积极推动现有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提升与新兴市场拓展。未来，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技术、市场与原料三大平台，继续加强药品研发工作，优化产品布局，打造一体化、系列化产品群，抓住原料药行业整合发展的新契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7,620,982,935.87	8,683,381,746.84	-12.23%	6,235,108,15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8,616,205.89	3,078,884,552.84	-29.56%	1,704,413,449.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34,679,280.23	2,889,118,351.12	-33.04%	1,646,420,076.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2,315,194.76	3,660,322,312.11	-42.56%	1,323,504,515.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1	1.43	-29.37%	0.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1	1.43	-29.37%	0.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4%	20.54%	减少 7.30 个百分点	19.87%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28,501,522,704.89	21,934,888,570.86	29.94%	18,182,814,76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848,122,324.18	16,170,396,082.67	4.19%	13,956,928,415.97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营业收入	1,836,045,098.57	2,031,330,627.12	1,898,151,040.00	1,855,456,17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0,551,709.49	645,005,365.55	550,318,551.42	462,740,579.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1,691,435.50	574,558,741.06	542,797,894.95	335,631,208.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948,180.82	500,356,532.38	339,408,686.29	1,007,601,795.2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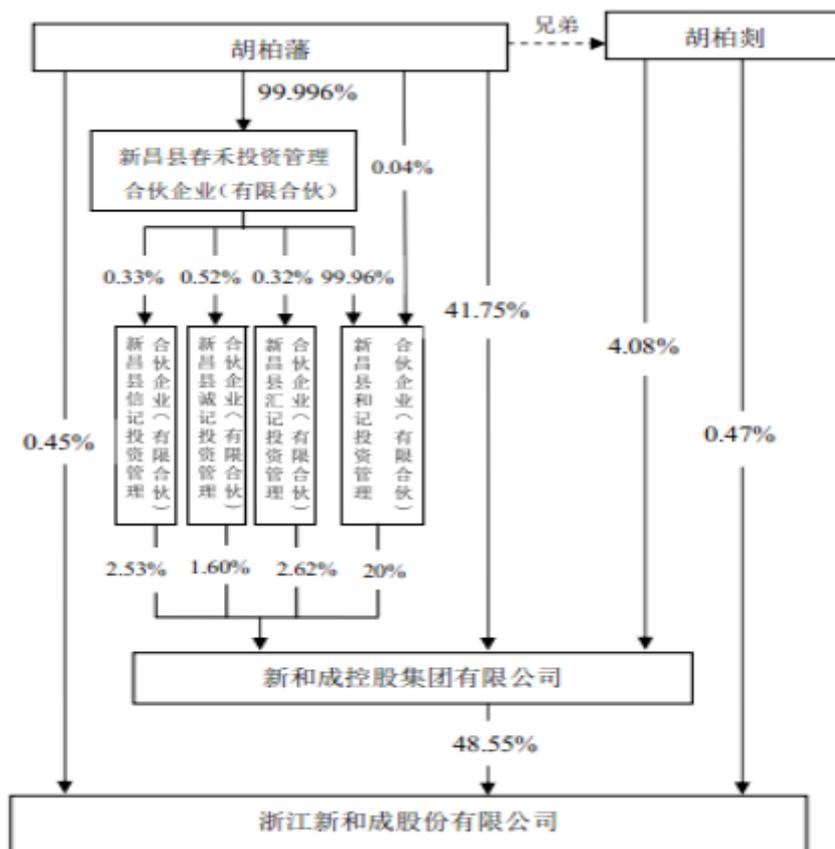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0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9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55%	1,043,253,037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4%	48,160,612	0			
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重阳战略汇智基金	其他	1.80%	38,579,721	0			
华安未来资产—工商银行—杭州丰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32%	28,310,000	0			
华安未来资产—工商银行—杭州锐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8%	25,445,714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国有法人	0.93%	20,000,000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3%	19,945,417	0			
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14,875,000	0			
银河资本—浙商银行—银河资本—鑫鑫一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9%	14,875,00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国有法人	0.61%	13,013,803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重阳战略汇智基金、华安未来资产—工商银行—杭州丰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安未来资产—工商银行—杭州锐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银河资本—浙商银行—银河资本—鑫鑫一号资产管理计划、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因参与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成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重阳战略汇智基金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38,579,721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是公司保持定力、稳健经营、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一年，公司紧紧围绕“推进战略、稳健经营、强化管理、提升效益”的经营指导思想，有效应对外部环境变化，把握市场机会，调整优化产业布局，各项工作落地有效。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62,098.29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2.23%；利润总额256,869.24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9.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6,861.62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9.56%。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工作情况如下：

1、产品市场份额稳步提升。2019年公司积极应对市场突变，发挥行业领先优势，强化市场趋势研判，抓住关键市场节点，营养品和香料业务主要产品实现利润最大化；新材料业务差异化销售取得重大突破，产品实现满产满销；原料药销售，与国内外大客户的合作多步推进，为将来规模化销售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新产品也逐渐铺开销售，客户对新产品的认知逐步

加强；大客户市场份额进一步巩固，经营抗风险能力进一步提升。

2、创新活力加速释放。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理念，注重科研创新，深化产学研融合，对外与多所院校签署合作协议，对内成立营养研究院和新材料研究院，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全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5.70%，荣获中国专利奖银奖1项，浙江省专利奖金奖1项。

3、可持续发展理念深入人心。公司安全、环保、质量等生产保障体系有效运行，强化安全管理，固化管理经验，优化审批流程，与壳牌公司开展战略合作，推进HSE管理体系建设；开展多项清洁生产课题，加强源头削减工作；主持、参与完成4个国家标准及团体标准制定。

4、战略项目在攻坚克难中落地生根。报告期内，氨基酸一期项目实现满负荷生产，提升了产品竞争力和利润率，二期项目年产10万吨生产线建设工作按计划推进，项目总体进度可控，各装置陆续进入中交阶段，年产15万吨生产线建设明确实施规划；营养品项目和生物发酵项目按计划开展试生产工作，其中营养品项目顺利完成达产验收，发酵项目全线打通工艺路线，试生产负荷逐步提升。

5、管理体系不断完善。健全双通道晋升体系，全面启动任职资格认证；系统开展人才盘点工作，新开设后备人才远航班，高管后备班、车间主任后备班持续推进；推进设备完整性体系建设，重点抓好设备规范、稳定运行，智能点检仪实现全覆盖，实现设备安全、可套房贷款、经济运行的总体目标；通过采购平台建设，实现采购业务的全流程管控；推进数字化转型项目和各模块管理系统的开发，完善信息化体系；开展行之有效工作经验活动，形成“育人手册”。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养品	4,707,518,419.00	2,312,941,387.94	49.13%	-17.95%	-29.52%	减少 8.07 个百分点
香精香料	1,793,178,096.25	1,011,571,710.96	56.41%	-14.03%	-10.55%	上升 2.19 个百分点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9年4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

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四项会计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上述会计准则。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2、2019年8月2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9年5月9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2019年5月16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柏藩